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按照规定，公司需回购注销当年度未达成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15,490,000股。因此公司总股本将从2,646,613,257股变更为2,631,123,257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